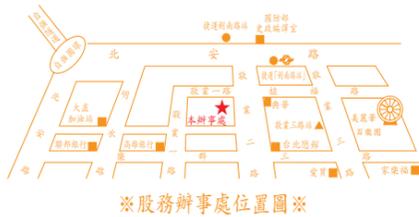


PSA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辦事處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敬業一路192號1樓
電話：(02)8502-2299 傳真：(02)8502-1560
服務網址：http://stock.walsin.com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5:00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4339號

平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Table with bus routes and station information for the service office location.

開會通知書
請立即拆閱

委託書使用須知

- 1.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依本委託書使用須知、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
2.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
3.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
4.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
5.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姓名，並加蓋股東印鑑或簽名...
6.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7.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除服務代理機構外，所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
8.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辦事處...
9. 徵求人除已於書面及廣告資料上說明徵求委託書之目的係為解任董事或監察人外...
10.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
11. 依據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

股東會紀念品領取須知

- 1. 紀念品：精美修容組(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紀念品恕不郵寄。
2. 貴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自100年9月30日~100年10月14日止，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請參閱背版徵求人彙總名單)。
3. 貴股東亦可於100年10月19日及100年10月20日共二天，上午8:30至下午5:00攜帶開會通知書至本公司服務辦事處(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敬業一路192號1樓)，或於股東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領取，會後恕不補發。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股東臨時會出席證
時間：民國100年10月21日上午9時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23號2樓(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
進入會場請攜帶本出席證並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出席證編號：

親自出席簽章處 (委託出席者請用背面委託書)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股東臨時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民國100年10月21日上午9時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23號2樓(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持有股數：
出席證編號： 核權

一〇〇年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貴股東鈞鑒：
一、本公司訂於100年10月21日(星期五)上午9時，假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23號2樓(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召開一〇〇年股東臨時會，會議內容摘要如下：(一)報告事項。(二)承認、討論事項：1.承認本公司100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2.承認本公司100年上半年度虧損撥補案。3.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4.本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5.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6.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擬依公司法第168條之1規定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經董事會通過擬定如下：
1.本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893,522,630元，已發行股份為89,352,263股，每股面額10元；截至100年6月30日止累積虧損376,250,557元，經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後之待彌補虧損金額為275,310,022元。
2.本次擬減少實收資本額275,204,970元，銷除股份27,520,497股，按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數，每仟股減除308股(減資比率為30.80%)，減資後未滿一股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以現金支付，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618,317,660元，分為61,831,766股，每股面額10元整。
3.本次減資相關之減資基準日、換發股票作業計劃、減資換股基準日及其他減資相關事宜，俟本次股東會通過並呈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行訂定並依法公告。減資銷除股份比率及減資相關事宜，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審核必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本公司擬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說明如下：
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本次私募股數：以66,000,000股為上限，每股面額為10元整，面額上限計660,000,000元，私募總金額依最終私募價格計算之，自股東會議決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3.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訂定如下：
(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 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無條件進位)：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暫以本公司決議私募現金增資議案董事會日期100年8月30日前1個營業日收盤價格7.50元為基準，依是否加回預計減資反除權之影響數，參考價格暫訂為7.50元(未考慮減資影響)及10.84元(減資比率為30.80%)。依前述之參考價格，暫訂私募價格為6.00元及8.67元(為前述各參考價格之80.00%)，實際定價日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及減資辦理情形決定之。
C.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之訂定方式係遵循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同時參酌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以及定價日參考價格情形等因素後決定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惟若因參考價格之採計期間內，本公司普通股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均未超過面額，依據前述定價原則，尚無法排除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有低於面額之可能。倘有該等情事發生時，則對於股東權益影響為實際私募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此一累積虧損數將視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彌補之，不排除因累積虧損增加而須辦理減資。
(2) 私募對象之選擇方式及目的：
A. 選擇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相關規定辦理，並以下列對象為優先考量：
(A) 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
(B) 策略性投資人，其相關資格證明授權董事會審查之。
B. 私募對象選擇之目的及相關說明：
(A) 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
a. 應募人名單及其與本公司之關係：
Table with columns: Name, Business Purpose, Relationship to Company.
Table with columns: Legal Recipient, Top 10 Shareholders Name and Proportion, Relationship to Company.
b. 選擇目的：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除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外，並為本公司之供應商，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狀況已有瞭解，除可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外，上下游垂直整合亦可增加未來業務量，並有利於未來營運狀況。
(B) 策略性投資人：
a. 為因應市場競爭及本公司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實有其必要性。
b. 藉由策略性投資人及其資金之引入，除可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以維繫市場競爭力外，並可藉由其協助，強化本公司客戶結構、產品組合及市場行銷能力，對未來公司營運獲利之成長及市場占有率之提升應有相當程度之貢獻。
(3) 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預計達成效益：
A. 考量實際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為確保增資之可行性、籌資之時效性及便利性，並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透過私募方式辦理增資。
B. 本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可改善財務結構及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對公司股東權益有正面且實質之助益。
4. 本公司決議私募現金增資議案董事會日期100年8月30日前一年內有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情形，已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及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請參閱背版(附件一)。
5.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於交付日後三年內，其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外，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本次私募股票擬授權董事會，於交付滿三年後依據「證券交易法」及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交易。
6.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期間，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日後洽特定人情事及相關法令規定另行訂定之。
7.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實際發行數額、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辦理私募實際情形及其他未盡事宜等，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8. 為配合本次以現金增資私募發行普通股，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
9. 本次私募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請點選「各項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股東會應說明事項」。本公司基本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chaintech.com.tw。
四、謹檢奉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臨時會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開會當日攜帶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並加蓋股東印鑑或簽名，憑以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貴股東如委託出席，請於委託書上親自填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之姓名，並加蓋股東印鑑或簽名後，由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蓋妥股東印鑑或簽名，最遲於開會五日前，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檢附規定文件，送達本公司服務辦事處辦理出席登記，經本公司核驗後，填發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寄奉代理人收執，憑以出席股東臨時會，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五、本公司將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名冊，於100年10月5日上傳電子檔案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股東如欲查詢可進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即可查詢開會資料(公司名稱請輸入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2425均可)。
六、特此通知，敬請查照。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股東臨時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臨時會日期一〇〇年十月二十一日

徵求人：華泰銀行信託部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 華泰銀行信託部 台北市長安東路2段246號11樓 ☎: (02)2752-5252
-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全省徵求場所)
 - ☎: (02)2388-8750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
 - ☎: (02)2552-9645 台北市大同區錦西街170號-定亮電池(雙蓮國小斜對面)
 - ☎: (02)2531-7662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58之1號(台灣彩券)林森北民生東交叉口
 - ☎: 0936-128-785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
 - ☎: 0968-193-189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5號1樓(統一證正對面)
 - ☎: (02)2731-944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14號(家鄉水餃館,頂好超市旁)
 - ☎: 0977-120-588 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9巷36號
 - ☎: (02)2835-5597 台北市士林區美崙街15號(仰展男仕服飾)
 - ☎: 0980-137-018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217巷75號4樓(西湖國小大門對面)
 - ☎: 0935-505-586 基隆市信義區東明路4號2樓(勝得汽車美容樓上)
 - ☎: (02)8251-3646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3巷8弄2號(芳鄰早餐店,致理商專前)
 - ☎: (02)2982-4289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摩奇地咖啡店,稅捐處正對面)
 - ☎: (02)2927-0606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91號(金鴻興鐘錶行)
 - ☎: (02)2948-8328 新北市中和區自強路48號(秀山國小旁)
 - ☎: (02)2992-4784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25巷2弄12號(台北富邦銀行隔壁巷)
 - ☎: (02)8911-0019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72號(金財彩券行)
 - ☎: (02)2265-5723 新北市土城區裕生路83巷21號
 - ☎: (03)332-4887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東路83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 ☎: (03)320-3336 桃園縣龜山鄉中興路239號(吉米飼料店)
 - ☎: (03)526-8892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尊品牛肉麵巷內)
 - ☎: (03)555-5276 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379號(博愛街郵局對面)
 - ☎: 0932-289-225 新竹縣竹東鎮仁愛路204號(全聯社附近)
 - ☎: (037)276-045 苗栗縣苗栗市福星里10鄰福園街72號1樓(永發茶廠旁)
 - ☎: (04)2203-9343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陳素菡(大麵羹斜對面)
 - ☎: (04)2485-1222 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396之2號1樓(美達行)
 - ☎: (04)2560-3566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巷子進入)
 - ☎: (04)722-4778 彰化縣彰化市華山路273巷9號(漁市場旁)
 - ☎: (04)834-4546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212號(建國路,7-11旁)
 - ☎: (049)2222-366 南投縣南投市彰南路一段1078號(南投國小對面)
 - ☎: (05)222-2705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123號(近中山路口)
 - ☎: 0910-544-688 雲林縣斗六市城頂街62之2號(明志動物醫院)
 - ☎: (06)214-1371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 ☎: (06)226-3486 台南市中西區民權路二段106號(玉雅堂投注站)
 - ☎: (06)263-9779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二段177號(祥佑藥師藥局)
 - ☎: (07)311-864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50號(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 ☎: (07)360-5953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837巷12號(近莒光國小)
 - ☎: (07)823-0388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
 - ☎: 0971-099-111 屏東縣屏東市仁愛路38號(燦豐股務)
 - ☎: (03)954-4391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96號(全國電子斜對面)
 - ☎: (038)567-001 花蓮縣吉安鄉自強路449號(建宏電器行)

徵求持股1,000股(含)以上股東之委託書

註：股東如須查詢全部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附件一〉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據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該公司或華東承啓)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決議辦理100年度現金增資私募發行普通股案(以下稱私募案),因該公司於100年度股東常會進行董事改選,改選後董事席次異動共計三席,異動比率達該公司全部董事席次七席之三分之一以上,符合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年9月27日(八)台財證(一)字第47693號函釋標準。該公司爰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以下稱應注意事項)規定,委請本公司就該公司辦理私募案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茲彙整說明本公司評估意見如下:

一、公司財務概況
該公司主要從事記憶體模組、EMS業務之製造與銷售,於87年2月掛牌上櫃,並於89年9月上櫃轉上市。該公司截至100年7月底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893,523千元,最近五年度及100第一季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列示如下: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年度/項目 | 95年度 | 96年度 | 97年度 | 98年度 | 99年度 | 100年 第一季 |
|------------|-----------|-----------|-----------|-----------|-----------|-------------|
| 流動資產 | 1,649,705 | 788,181 | 686,409 | 1,225,586 | 607,447 | 591,384 |
| 基金及投資 | 339,691 | 359,246 | 383,776 | 508,257 | 432,148 | 425,082 |
| 固定資產 | 21,721 | 15,995 | 7,859 | 6,905 | 7,573 | 6,980 |
| 其他資產 | 26,071 | 27,604 | 20,638 | 19,236 | 24,783 | 27,557 |
| 資產總額 | 2,037,188 | 1,191,026 | 1,098,682 | 1,759,984 | 1,071,951 | 1,051,003 |
| 流動負債 | 926,034 | 390,294 | 426,057 | 998,349 | 321,299 | 337,967 |
| 長期負債 | - | - | - | - | - | - |
| 其他負債 | 5,972 | 4,656 | 3,341 | 2,026 | 711 | 382 |
| 負債總額 | 932,006 | 394,950 | 429,398 | 1,000,375 | 322,010 | 338,349 |
| 股本 | 1,297,514 | 1,300,817 | 768,523 | 768,523 | 893,523 | 893,523 |
| 資本公積 | 7,630 | 7,284 | 7,284 | 7,284 | 100,940 | 100,940 |
|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 (217,958) | (532,349) | (171,209) | (70,626) | (274,459) | (317,196) |
| 累積其他調整數 | 17,996 | 32,725 | 64,686 | 51,111 | 29,937 | 35,387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12,401) | - | 3,317 | - | - |
| 匯率權益總額 | 1,105,182 | 796,076 | 669,284 | 759,609 | 749,941 | 712,654 |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年度/項目 | 95年度 | 96年度 | 97年度 | 98年度 | 99年度 | 100年 第一季 |
|----------|-----------|-----------|-----------|-----------|-----------|-------------|
| 營業收入 | 3,357,901 | 3,090,461 | 1,758,240 | 2,754,157 | 2,824,943 | 430,422 |
| 營業毛利 | 279,469 | (289,365) | 10,609 | 157,512 | (60,099) | 1,310 |
| 營業(損)益 | 57,661 | (456,006) | (134,802) | 15,713 | (180,922) | (30,854)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24,517 | 147,770 | 39,072 | 92,667 | 28,433 | 325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1,876 | 5,618 | 56,874 | 7,797 | 51,294 | 12,208 |
| 稅前(損)益 | 69,948 | (313,854) | (152,604) | 100,583 | (203,833) | (42,737) |
| 本期(損)益 | 71,306 | (313,854) | (171,154) | 100,583 | (203,833) | (42,737) |
| 每股盈餘(元) | 0.93 | (4.08) | (2.23) | 1.31 | (2.34) | (0.48) |

二、私募案之計畫內容
該公司辦理本次私募案之發行股數擬以普通股66,000仟股為上限,預計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發行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應注意事項規定,以下列兩項計算價格孰高者為參考價格,並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
(一)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二)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三、本次辦理私募案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一)辦理私募案之必要性
1. 私募將有利於該公司提高其募資計畫達成之可行性
該公司99年度及本年度截至第一季止之稅後淨損分別為(203,833)千元及(42,737)千元,截至本年度第一季止之累積虧損為(317,196)千元。以該公司近期營運仍處於虧損,且100年第一季底之淨值占實收資本總額比率已降至79.76%之情況,若該公司欲以公開募集方式辦理增資,恐難獲得一般投資人青睞,使其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存有不确定性。故該公司為提高資金募集計畫達成之可行性,選擇採私募洽詢特定人之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實有其必要性。
2. 得依公司之中長期營運規劃引入符合資格之特定投資人
依現行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規定,公開募集需視發行方式,以原股東、員工或不特定投資人為募集對象,公司尚無法透過現金增資之辦理引入對其未來營運發展有益之特定投資人。故該公司為求在取得營運資金之同時,得依其中長期營運規劃,以私募洽詢特定人方式,同時引入有利於未來營運發展之特定投資人,固有其必要性。

(二)辦理私募案之合理性評估
對該公司本次辦理之私募案,本公司分就以下三方面評估其合理性:
1. 私募案發行程序之合理性
經查閱該公司所擬具本次私募案之董事會議事資料,其議案討論內容、定價方式、私募特定人之選擇方式等尚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 採行私募理由之合理性
考量採取公開募集方式進行增資之可行性及募集對象之限制,該公司本次辦理私募案以取得營運資金尚屬合理。
3. 資金用途之合理性
該公司若未辦理增資以引入新資金,則在營運資金不足需採取銀行借款方式支應,以該公司近期營運狀況,將不易取得有利之借款條件;此外,銀行借款之利息將增加該公司之財務負擔,並侵蝕公司獲利。以維持財務調度彈性及減少因利息支出對公司獲利造成侵蝕之虞,該公司透過辦理私募案取得資金,並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用途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等目的,經考量其獲利狀況及以公開募集方式籌集資金之可行性等,該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實有其必要性。另經本公司檢視該公司所擬具之董事會議事資料,其在發行程序、採行私募之理由及預計資金用途等,尚無重大違反規定或顯不合理情事。

評估人: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柳漢宗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

| 委託書 | | 委託人(股東) | | 編號 | 華東承啓科技 |
|---|-------------------------------|---------|-------|-------|-------------|
| 格式一、 <input type="checkbox"/> | 格式二、 <input type="checkbox"/> | 股東 | 持有股數 | 簽名或蓋章 | |
| 一、茲委託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0年10月21日舉行之股東臨時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一)承認本公司100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二)承認本公司100年上半年度盈餘攤派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三)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四)本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五)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 | 姓名或名稱 | 徵求人 | | |
|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 | 戶號 | 簽名或蓋章 | | |
| 此致 | | 姓名或名稱 | 受託代理人 | | |
|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戶號 | 簽名或蓋章 | | |
| 華東承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姓名或名稱 | 簽名或蓋章 | | |
| 投權日期一〇〇年 月 日 | | 住址 | 簽名或蓋章 | | |
| 投權日期 一〇〇 年 月 日 | | Y | | N | |
| Code | | | | 經辦 | 100-1 OK |